

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登记解除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1 月 15 日接到本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弘昌晟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弘昌晟集团”）关于所持本公司股权质押解除的通知：

弘昌晟集团质押给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的 48,373,895 股本公司股份（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2.83%）已于 2019 年 1 月 14 日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，相关质押解除手续已办理完毕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弘昌晟集团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48,373,895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2.83%（所持股份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）。本次解除质押后，弘昌晟集团所持本公司股份已全部解除质押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一月十六日